

教育部先進資通安全實務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辦公室 函

地址：106 臺北市基隆路四段 43 號管理大樓 MA404

聯絡人：林燕卿博士(02)-2737-6373

紙本公文轉線上陳核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(11080 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654 號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資安第 113050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主旨：本計畫辦公室協助教育部執行「112 年教育部先進資通安全實務人才培育計畫」，擬 113 年 6 月 11 日假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，辦理 113 年度「資安基礎實務」小區培訓，敬邀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給予出差期間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7 日臺教資(二)字第 1112701338 號，委託臺灣科技大學執行旨揭計畫，並成立「教育部資通安全實務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辦公室」主責計畫內各項資安人才培育工作之推動。
- 二、本計畫旨在建構資安人才培育之環境與協助培育資安人才，以及促進資安扎根與資安認知教育之推動，特成立「高中職資安教學資源與推廣中心」，負責整合適合高中職之資安教育教材資源，以及協助高中職資安教育師資之培訓，期能強化高中職之資安認知教育，進而奠定我國高中職資安人才基礎能量。
- 三、本計畫擬 113 年 6 月 11 日假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，辦理 113 年度「資安基礎實務」小區培訓，敬邀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給予出差期間公假，活動簡章如附件一所示。



6/113.5.29 永中總收文第 1133005971 號

正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、台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中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協和祐德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十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協和祐德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吳宗成教授、長庚大學資訊管理學系許建隆教授